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18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25年6月27日完成通讯表决，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有效表决数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实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实情况报告》。

二、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该议案：

1. 张麟董事不再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改任发展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
2. 新增付临芳董事为提名委员会委员。

上述人员调整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变更为：张佑君（主席）、邹迎光、张麟、付临芳、王恕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变更为：李青（主席）、张佑君、付临芳、史青春、张健华。

三、关于受让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该议案：

1. 同意公司以无偿划转方式受让中信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金石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2. 授权中信金石投资有限公司协助公司办理上述股权划转的具体事宜。
-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